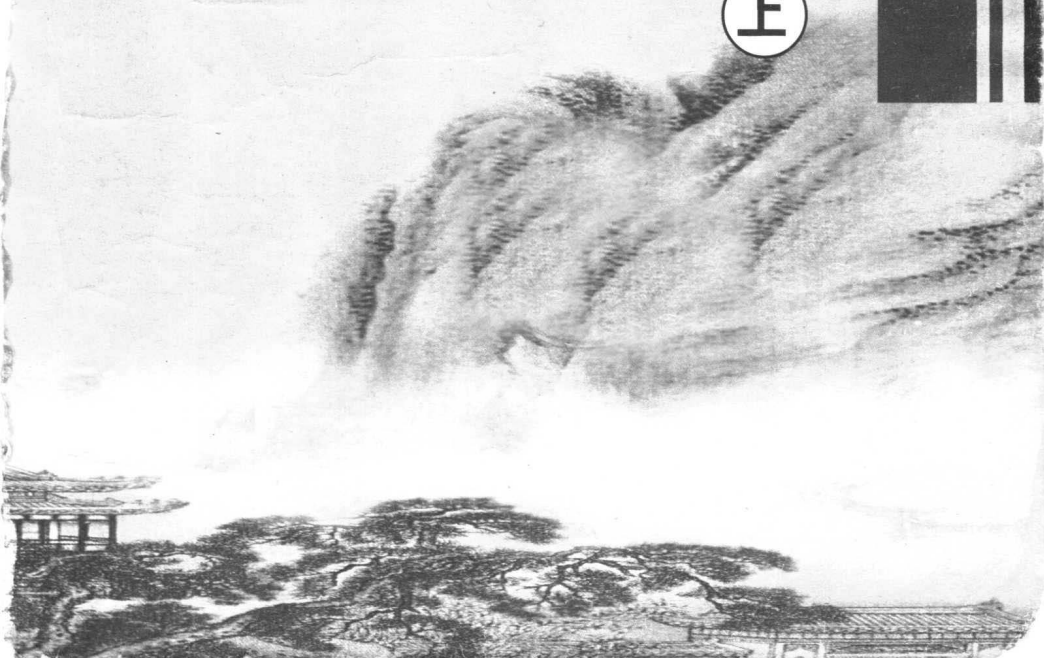


诸葛青云作品集

弹剑江湖

上

(台湾) 诸葛青云著



前 言

诸葛青云在其成名作《紫电青霜》中，塑造了名冠“武林十三奇”的诸、葛双仙，即不老神仙与冷云仙子。虽为小说中虚构人物，实乃作家本人“诸葛青云”之自比。的确，自1958年，诸葛青云涉足“江湖”，发表处女作《墨剑双英》，于次年便推出其成名作《紫电青霜》、《天心七剑荡群魔》姊妹篇，名噪“台港”，为其赢得巨大声誉，成为台湾早期武侠作家中名家中的名家，与卧龙生齐名的。60年代初，古龙刚事创作，因情节内容难脱窠臼，遂向金庸、诸葛青云“取经”，学习文采诗意，并重人物刻画，从而使古龙独辟蹊径，终成“新派”大家。

自50年代勃兴的台湾武侠小说，其名家既能融合“北派五大家”之优长，又能各出机杼，转形易胎而作。诸葛青云为其中佼佼者，作为还珠楼主的私淑弟子，他才华横溢、想象奇诡。其作品文字笔法、写景状物、人物塑造、奇禽怪兽与玄功秘艺等等，颇得还珠神韵，又能创新发展，因而更能引人入胜。其珠圆玉润之优美行文，如诗如画之境物描摹，台湾无人能出其左；说到奇幻，诸葛青云虽不写飞剑侠客、神魔斗法，却另有奇妙，更具魔幻、奇异的色彩。在《紫电青霜》中，白鹦鹉不仅能作人言，且清音婉转，颇具辩才，更能与人谈诗；而以流传千古的《满江红》、《正气歌》之慷慨悲歌破邪魔的“六贼妙音”真可谓奇思妙想、别出心裁；文中“祭剑”、“三蛇生死宴”之诡怪生猛无不出人意料，使人大开眼界。不凡构思与匠心独运处，非大家不能为也。

诸葛青云善写情事，其“风流多情”直接承继于北派“言情”高手朱贞木。然而“情”到了诸葛青云手中，更显恣肆浪漫，更显风流多元。可谓青出于蓝而胜于蓝。其前期作品如《半剑一铃》、《折剑为盟》、《铁剑朱痕》、《弹剑江湖》等书，均以“剑”为名；而后的作品如《豆蔻干戈》、《玉女黄家》、《劫火红莲》、《五凤朝阳》、《红剑红楼》、《咆哮红颜》等，则皆有红粉妆点。利剑配佳人，刚健衬袅娜，摇曳多姿的人物故事，总离不开一个“情”字。或天使之爱如出水芙蓉纤尘不染，或情人之恋如火如荼灵肉合一，皆风流蕴藉，令人心仪；而温馨缱绻的少女情怀，醇香迷人的烈妇心态，以及欲壑难填的淫娃荡妇之柔肌媚骨、冶艳狎姿，更是刻画入微、纤毫毕呈。诸葛青云写有情人以“情”入手，写无情者之阴狠毒辣、狰狞恐怖也是因“情”而生。所谓荼毒生灵者也是“由情生孽”。颇得先辈佛学心法之妙。盖佛家所谓七情即指：喜、怒、忧、惧、爱、憎、欲。端的好一个“情”字了得。

同时，诸葛青云国学功底深厚，对传统文学颇具造诣。因此，能充分发挥其“文采风流”的专长，小说写得潇洒俊逸、文采斐然。像诗词歌赋、琴棋书画之类中国传统文化艺术，诸葛青云总是信手拈来，挥洒自如。正惟其善写文采风流的江湖儿女私情，又满篇的诗词歌赋，才有台湾“才子佳人第一人”之誉。此与香港名家梁羽生同好，堪称台港“双璧”！

诸葛青云前后共写下 60 余部作品。时至今日，这些波澜壮阔、气韵生动的作品，仍是台湾及海外华文世界争相传阅的读物，果真应验了作家以不老神仙与冷云仙子的自况。可谓青云不老，常读常新。

内 容 简 介

江湖上一对金兰兄弟“离垢书生”司马彦和“销魂客”司马群，长相酷似，貌若潘安；武艺相近，技盖群雄。然而人品却天壤之别，一正一邪。司马群性情极傲，他自觉剑术不敌“玉琢嫦娥”聂小冰的“龙虎风云剑法”；轻功不胜“黄山逸叟”黄天澡的“无影十三飘”；暗器不如“南荒毒猬”柳文宗的“追魂白羽箭”；武功不如“离垢书生”司马彦的“三阳神功”。于是出阴招、走邪道，冒充司马彦在中原干尽十二桩恶毒无耻血案，迫使司马彦弹剑江湖，雪洗蒙辱。司马群淫荡无羁，有负情人“无为仙子”欧阳絮，致使欧阳絮对世上“人性”和“情义”有所怀疑，决意对新交旧友作以彻底考验，于是伪装“服毒殉情”，易名易容为“仙肌嫖母”余不邪，成立“八霸帮”，于“恶鬼谷不邪宫”武林会上，引虎取狼，以“无为神功”扶正除邪，普度众生。

目 录

- 第 一 章 销魂约触目牵心 (1)
- 第 二 章 结金兰智入鬼府 (45)
- 第 三 章 云梦争奇遭惊变 (86)
- 第 四 章 赠奇宝芳侠报李 (128)
- 第 五 章 翠媚妖女道风流 (168)
- 第 六 章 二度梦渐销魂约 (241)
- 第 七 章 冰女离垢同弹剑 (252)
- 第 八 章 三度销魂情又切 (294)
- 第 九 章 龙女逝垢生蒙冤 (335)

第一章 销魂约触目牵心

新雨后的“天姥山”。松间照明月，石上流清泉。

当月上中天的时候，一座高峰脚的溪流下游，有条人影，凌波飞渡，到了峰脚，像一朵淡云般冉冉上升！

假如真是一朵云，则这朵云的上升速度，并不太快，约过了顿饭光阴才到达高峰腰际。

峰腰怪石嵯峨，山势极陡，这人影一声清啸，突展神奇身法，跃起四丈来高，伸手捞住绝壁之间的倒垂藤蔓！

双手倒抓十来把后，这人影已立足在一块长有两株奇形矮松、人迹难到的突石之上。

这人影对四周景物，略一顾盼，喃喃自语说道：“我终于前来践约了，但愿能够一雪三年之耻！”

初出语时，神情沉郁，说到末后，却变得豪气干云。

一阵风来，云开月朗，中秋团圆月的圣洁光辉，照清了这条人影的身材容貌。他是位英俊潇洒无比，年才二十四五的白衣书生。

白衣书生仰头望月，略计天时，俊目双张，神光电射，又复引吭长啸！

啸声清亮高亢，历久不绝；但等四山回响，渐渐消失以后，却仍然是一片沉寂，毫无异状！

白衣书生剑眉双挑，愕然说道：“对方那等人物，怎会失……”

怎会失约的“约”字尚未出口，乌云蔽月，天地一暗，随即电光闪闪，雷声隆隆！

就在电闪雷鸣之下，插天绝壁，蓦然中开，在白衣少年身右八尺处，突地现出一个黑黝黝的洞穴。

白衣书生略吃一惊，眉宇间的疑惑之色顿除，带着满面傲然淡笑，微闪身形，窜进黑洞。

由明入暗，自然难免有点伸手不见五指之感，但白衣书生略一凝神，扞壁缓行，经过了两重转折，却已瞥见前面有五色光华，微微闪烁。

人到近前，方知洞顶倒垂无数钟乳。而钟乳之间，又有不少与外相通的小小玲珑孔穴。

月光透孔而入，再经钟乳加以反射，遂形成光怪陆离的五颜六色。

走完这个黑洞，出口处竟是一片小小山谷。

迎面的石壁上，镌着两行字迹，写的是：

“君诚信人，恕我因事失迎，壁间凿有三洞，请自行量力而入！”

白衣书生摇头冷笑，略一扬目，果见陡立如削、光滑如镜的石壁上，在离地三丈来高，四丈来高，及五丈来高之处，各自凿有一个洞穴。

白衣书生自恃绝顶轻功，一式“潜龙腾壑”转化“紫燕穿帘”，便即向那离地足有五丈三四，最高的一个洞穴之中窜进！洞口仅可容身，洞内则漆黑一片，白衣书生略运神功，举手微挥，从自己所发罡气的回旋排荡之中，觉出此洞异常宽大，但却并不深邃。

白衣书生试出洞势，刚一举步之间，忽闻洞中大起异声，如龙吟、如熊咆、如狼嗥、如虎啸、如蛇虫啖尸、如山鬼夜

哭！

乍闻之下，白衣书生不禁微吃一惊，但随即依旧傲然举步，心中暗忖：任凭对方埋伏下刀山剑树，猛虎毒蛇，自己也甘冒险，誓践此约！

正忖思间，洞内忽然大放光明，光源来自洞顶，是以一粒奇大夜明珠，嵌镶石中，适才不知用何物遮蔽，使之不露光滑，如今也不知是由何人把遮蔽之物取去。

黑暗既除，那令人魂摇心悸的各种异声，也随之戛然而止！

周围死寂之中，白衣书生看清自己立身所在，不应称为石洞，却是一间石室。

石室极为宽敞，四壁光滑如镜，雕刻着不少武功招式的人像图解。右壁有张石榻，榻头挂了一柄古剑，榻旁长方石桌之上，则放着一张焦尾七弦琴，及一具奇异书匣！

书匣是用通体晶莹的整块冷玉雕成，隐隐之中可见匣中盛有三卷小书！

白衣书生缓步走到石桌之前，目光微瞥，不由心头一阵怦怦乱跳！

原来玉匣之中，正是武林人物梦寐以求的三卷“无为真经”，也是他仗以自诩“三阳神功”的大大克星！

这等异宝当前，周围已毫无人迹，白衣书生忍不住伸手欲取！

但手指尚未触及玉匣，便即惴然缩回，一身冷汗地，暗自责道：

“我‘离垢书生’司马彦，是磊落丈夫，三年前即在武林中获有‘堂堂君子，巍巍出尘’之誉！怎可见利忘义地，妄取他人之物？何况今夜是为践约而来，此书主人亦即与我订约之

人，难道我在指望瀚雪耻辱的三年以后，还要自取其辱再受他二度讪笑？”

义礼一明，天君自朗。“离垢书生”司马彦瞥见“无为真经”的晶匣之下，压了一角纸条！

抽出纸条，只见上面写着：

“君诚能人，竟入此室，特赠古剑一柄，并请更进一步！”

字学羲之，秀劲无比，显然这石室主人，除了武技之外，并颇精于文墨。

司马彦见字以后，暗忖：这石壁浑然，别无洞穴，却教自己如何“更进一步”？

惑然莫解之下，只得走到石榻头前，遵照纸条所示，伸手取下对方赠送自己的那柄古剑。

谁知剑才入手，便觉脚下一空，又复坠入了无边暗影以内。

司马彦微凝真气，一手持剑，一手护胸，拿定主意，给它来个见怪不怪！

他足下所立，是根可以上下升降的圆形石柱，等到石柱不再下降之时，蓦然一震，向右一摇，司马彦顺势飘身，进入另一石室之内。

方才那座石洞，应该是间石室，如今这间石室却应该是座石洞。

因为室是圆顶，颇为深邃转折，足下并系泥土。

前面微见天光，也传来一种仿佛正在痛苦呻吟中的低低兽啸。

“离垢书生”司马彦满腹好奇，连新获古剑都顾不得拔出观看，便自飘身往洞势转折之处赶去。

眼前所呈现的，是一副奇诡无比的局面！

一只在江浙一带，从来罕见的金毛狒狒，被人用链条倒吊洞顶，肩上钉着两枚狰狞万分的死人头骨！

那两枚死人头骨，血肉淋漓，尚未腐尽，看去比白骨骷髅，更为可怖！

四排利齿，深深啮入金毛狒狒双肩，遂使那只罕见异兽，不时自喉间迸出一种极为痛苦的呻吟声息！

听得司马彦的足声以后，那只金毛狒狒竟勉强挣扎地，昂起头来，投过一瞥乞怜眼色！司马彦目光注处，见金毛狒狒的颈项之间，竟悬有一块竹简！

遂闪身近前，取下一看，简上字迹，虽系以锐物刻划，异于笔墨所书，但仍可看出法宗“兰亭”。正是自己的对头笔迹！这些字写的是：

“堂堂君子，巍巍出尘，不欺暗室，不取奇珍！狒狒受刑，罪系天谴，救之有祸，慎莫行仁！”

司马彦剑眉微蹙，暗忖：根据沿途所见无不应验的对头留言，则自己若救狒狒，可能真有奇祸？

心中动念，目光却又与那金毛狒狒的乞怜眼色相触！人兽之间的目光再触，“离垢书生”司马彦的胸中，立即自然而然地，充满了一片侧隐之心！

这片侧隐之心一起，司马彦那里还顾虑什么“救之有祸”？内劲暗凝，便向倒吊狒狒的锁链，一掌拂去！

谁知一拂之下，狒狒惨哼连声，身形随着司马彦的掌势荡开，那条锁链竟未被他的内劲拂断！

司马彦又惊又愧地，细一注目，方看出那条倒吊狒狒的锁链，非金非铁，竟是坚韧无比的“铁线蛇筋”所制。

“离垢书生”见闻颇博，知道除了“昆仑”绝顶，特产的“帝王草”以外，只有自己所擅的“三阳神功”，方能把这“铁

线蛇筋”炼化。

这时他心灵深处，隐隐约约，似有似无地，响起了两种声音！

第一种声音，便是适才所阅竹简留书上的“……狒狒受刑，罪系天谴，救之有祸，慎莫行仁！”

第二种声音，则是流传武林，专门赞誉“离垢书生”司马彦的“三阳神功，盖世无匹，堂堂君子，巍巍出尘”等四句歌谣！

这两种声音，起初是在司马彦的心头共鸣，但刹那之间，第一种声音便被第二种声音驱除得泯然无迹！

司马彦满脸神光，晒然一笑地，自语说道：

“祸福无门，唯人自召；飞祸何惧？狒狒何辜？”

一面喃喃自语，一面暗凝生平绝学“三阳神功”，双掌合处，接连几搓，便把那条“铁线蛇筋”，生生搓断，并顺手拍碎了钉在狒狒双肩的两枚死人头骨！

那只狒狒得脱束缚以后，立即欢啸连声，跪在“离垢书生”司马彦的面前，向他膜拜不已！

司马彦蔼然微笑，向狒狒摆手示意。一面心中充满戒惧，准备应付任何突变，一面缓步从容地，走向深洞之处。

再经两个转折，便到洞口；但除了身后不时传来那只金毛狒狒的欢啸以外，毫无异状发生，平静得宛如一泓死水。

司马彦心中雪亮，知道对头的这番布置，大概是在试验自己的侧隐之心？

洞口被一块巨石封住，漏有尺许隙缝，为这条幽森古洞，略透星月之光。

司马彦神功凝处，一足飞起，那巨石便告轰然倒下！

外面早已云破月来，清光大朗，在蟾魄流辉，分外清明的

中秋月光之下，看到巨石上，又复镌有字迹。

字迹如前，清秀挺拔，铁划银钩。

写的是：“君诚仁人，仁可昧智；前有花阵，不妨一试！”

司马彦看完以后，全身机伶伶地，打了寒颤，心中惊悸不已！

他惊悸之故，并非由于“仁可昧智”一语，而是石上字迹模糊，已为青苔所侵！

司马彦本来认为自从自己践约入洞以后，对方必在暗中，倚仗这极为特殊的地理环境，操纵一切。

但如今见了石上字迹，已长青苔之后，方知对方竟然是以一步步的精密推断，预料出自己的一切行动！

司马彦万分惊悸之下，不由对这尚未与自己正式见过面的对头人，格外产生了一种发自内心的钦佩之意。

木然半晌，驱散了心头讶异，鼻中却又闻到了阵阵幽香，司马彦抬头展目，霍然失惊，面前竟是一片四壁插天的谷形草原！

循着阵阵飘来的桂子天香，瞥见草原上种有数百株奇古巨大桂树。

司马彦尚未走到林口，便看出这座疏疏落落的桂林，居然还是按着日、月、星、辰的璇玑妙理布置！

对于奇门生克，阴阳变化一道，司马彦向颇自诩，遂毫不迟疑地飘动儒衫，进入这幽香醉人的桂林阵法以内！

司马彦文武兼资，雅入深致，一面按着“三循四避，七折周回”的天璇妙理，缓步前行，一面逸兴遄飞地，随口吟道：

“绿袅枝敲玉，黄飘粟绽金，天香行处满，月窟望中深……”

一面缓步微吟，一面抬头望月，终于渐渐觉得桂花失色，

星、月无辉，而进入一种浑然忘我之境！

司马彦无我无物，无思无虑的缓步前行，竟自然而然地，忘记了“三循四避，七折周回”的天璇妙理！

这一来，眼前一花，不见去路，更不见来处地，便告陷身于千钟金粟，万斛天香以内！

他懵懵懂懂地不知在花树之间周旋了多少路程，仿佛这片桂林居然无边无际？

直到他在一株千年老树之下惑然止步，一轮明月正照当头。方自灵台之中略生警觉！

他本是奇门生克的大行家，警觉一起，慧念立生，把面前花树细一观察，便在白衣飘拂面含微笑之下走出了桂林花阵！

面前一片湖水，湖不很大，但湖心有一小岛，岛上幽篁丛中灯光隐约。

司马彦剑眉轩处，提聚了内家真气，踏波缓步走向湖心。

这时，对方似又不再卖弄玄虚，湖面水波及岛上竹林，都是纯任自然，未加丝毫人工布置。

丛林之中是一片空地，栽着不少秋间盛开的奇花异卉，并建有一幢洁净茅屋。

司马彦俊脸上，浮现了一丝自嘲微笑，暗忖：

“我三载苦学，竟成了赶考士人一般，乡试、会试、顽抗已侥幸通过，如今已到登堂入室的殿试面君之际！”

司马彦哑然失笑，一面缓步走过花圃，到了茅屋之前，举手轻叩。

手方及门，门便自启，司马彦遂朗声报出姓名，求见主人，以践三年之约。

茅屋中寂然如死，久无回音，司马彦只得自入地走进室内。

室中玳瑁装书，珊瑚架笔，琅环古翠，翰墨奇香，布置虽颇高雅脱俗，但却令人觉得略有闺阁气氛！

于是，深铭在司马彦心头的记忆，遂又浮现在他的眼前——

三年前的一个黎明，司马彦为了维护江湖正义，在安徽“小孤山”上，独歼穷凶极恶、罪行擢发难数的“皖北十三狼”，并重创了“黄山四虎”。

司马彦因“黄山四虎”出道未久，虽与“皖北十三狼”同流合污，但恶迹尚不甚著，遂想本与人为善之心，将其训斥一顿，便即放走。

谁知他正在滔滔不绝，向“黄山四虎”晓以大义之际，身后树梢，却有人出声冷笑！

司马彦闻声惊顾，只见一条电掣人影，遁往江边！

司马彦当时年少气盛，豪情万丈，自然尾随疾追。但追到江边，人影早渺，所见到的只是不知淘尽多少英雄的东流江水！

三年前，司马彦便自诩轻功绝世，居然把人追失，弱了一筹，那得不惭愧万分？

怅然若失之下，目光一扫江边，发现礁石之上，留有字迹。

留字语气，极为狂傲，竟讥称司马彦此时功力过弱，不屑与较，可再若练三年以后，再于中秋之夜，到“天姥山削成崖”腰，一分胜负！

司马彦看完留字，一阵仰天狂笑，果然费了旦夕不懈的三年光阴，把自己的“三阳神功”，练到炉火纯青地步！三年一满，身与心驰，赶到了此间赴约！

往事如烟，电逝心头，司马彦从记忆中回复到现实境界以

内。

他目注颇含闺阁气味的室中陈设，不由大大惊心！暗忖，莫非这激使自己绝迹江湖三年，埋头苦学的茅屋主人，竟是一位巾幗奇女？

司马彦微抑心头的疑惑惆怅，缓步走到书桌之前，忽然见桌上的镇纸玉尺以下，压着一封书信。

移开镇纸玉尺，信封上赫然写着：“留交‘离垢书生’司马彦。”

司马彦见字，心中又不免困惑万分，暗忖这“留交”一语是何意义，难道这茅屋主人，业已离此他去？

一面蹙眉思索，一面拆开信封，只见淡绛色的“薛涛笺”上，写着密密麻麻，但却端正异常，宛如美女簪花般的“灵飞经”体小字。

这封书信，写得好缠绵，好悱恻，几乎把位一向多情的“离垢书生”司马彦看得呆了！

信上写的是：

“你能见到这封信，应该是位智、仁、勇兼备的盖代英雄。我在钦佩之余，深表遗憾！

遗憾的是，来人是你，不是他！但你若竟是他时，我却将更为遗憾！

五年前，我和他在此合籍双修，共参武林妙诀，方期神仙岁月，自在逍遥，谁知好景不常？变生肘腋！

他受了‘翠眉妖女’的肉欲所诱，而改变了对我的纯洁爱情，但我却不甘心，我要天涯追踪！

天涯莽莽，海角茫茫，踏破铁鞋，毫无觅处！我三数年来，万里奔波，南北东西，足迹几遍宇内，但却找不到负心人的半丝踪迹。回忆前情，只像是作了一场婆娑春梦！

小孤山之夜，见你独斩‘皖北十三狼’，重创‘黄山四虎’，不禁把我惊得呆了！我不是为你的武学吃惊，因为你当时功力太弱，不值一笑；而是为了你的容貌，神情，身材等等，除了心地襟怀以外，都与我遍寻不得的那位负心人，长得完全一样！

人总是人，情不自禁，我在一种微妙感情之下，把你诱到江边，定下了今夜之约，因为这样可以激得你夙夜匪懈，力求精进！

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，我又怎会知道我竟不及与你相见？

但我总算勉尽心力，留下了一些布置！

前二洞，是试你轻功。三年小别，发奋图强，你在轻功方面，果然进步得已可与他互相颉颃！

但如果是他？石室中的‘无为真经’，必被取走，因为这正是他梦寐以求之物，而他也非一介不取之士！

当然，如果你的品性和他一样，取走‘无为真经’，则洞中埋伏，你也将随同那册武林奇书，一齐埋葬！

我真希望你是他，一颗虚伪狠毒之心，和我万斛真情，在这‘天姥山’中，同归于尽！但我更希望他能改邪归正，变得不仅与你只是形貌相似！

洞中悬吊金狒，是我守洞神兽，因杀害两名误入此洞俗人，才处刑示惩，并盼那条‘铁线蛇筋’，能够吊断金狒的天生恶骨，使它能够从此向善，修成正果！

你若是他？定然掉头不顾！但你毕竟心地仁慈，对我所留警告，置若罔闻！

你知不知道？假如你不起这种仁人侠士的恻隐之心，先把那条‘铁线蛇筋’弄断，则在走过狒狒身傍不远之际，便有另

一条‘铁线蛇筋’，会套住你的咽喉，把你高高吊起！

我真希望来者是他，则我骨化成灰，灰飞上天，变成满天星星，便可终夜张开眼地透视着他被吊在洞顶的那副旧情嘴脸，看他在即将与龌龊红尘永别之际，心中想的是我？还是那翠眉妖女？‘天香丹桂阵法’，是在他负我而去以后，我才无意中从一位隐士之处学来。

这种绝传已久的阵法，极为神妙，能够阵随意转。来人功力愈高，触动阵法时的威力，也就愈大！你居然能够顺利通过。天呵，你的智慧真太像他，所区别的只是一正一邪而已！

直到如今，我在恨他人骨之下，仍然对他难免颇为所思，委实略觉腼腆。但这也正表示了‘自古男儿多薄倖，由来红粉最痴情！’

他负了我，你未识我，冥冥上苍，委实弄人太甚！为什么不让他未识我之前，先认识翠眉妖女？而让你在五年三个月之前，和我……

我们在我死后结交，固然使你感觉惆怅；但人间天上，两意相通，我知道你定会极为珍惜这‘销魂之约’！

最后，我有一样务必请你做到的特殊请求：就是放把火儿，将我的躯壳焚化。因为我不愿意使我的绝代红颜，腐烂成一堆骷髅白骨！”

在这封长信之末，并未落款。

故而司马彦在信内所说的“我、你、他”之中，只知道“你”是自己，对“我”对“他”却均茫无所识！

他读完长信以后，潸然泪落，湿透衣襟！

这一片英雄泪迹之中，包含了为人为我两种情思！

为人的情思，是悼惜茅屋主人，空负绝代才华，而遇人不淑，以致收场结果，如此凄惻！